

林慶彰 主編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 輯刊

花木蘭
文化出版社
出版

中國學術思想

研究輯刊

十七編

林慶彰主編

第17冊

《淮南鴻烈》思想研究

陳麗桂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淮南鴻烈》思想研究／陳麗桂 著 — 初版 — 新北市：花木蘭
文化出版社，2013〔民 102〕

目 6+320 面；19×26 公分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十七編；第 17 冊）

ISBN：978-986-322-407-5（精裝）

1. 淮南子 2. 研究考訂

030.8

102014743

ISBN-978-986-322-407-5



9 789863 224075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十七編 第十七冊

ISBN：978-986-322-407-5

《淮南鴻烈》思想研究

作 者 陳麗桂

主 編 林慶彰

總編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行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行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七二號十三樓

電話：02-2923-1455 / 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封面設計 劉開工作室

初 版 2013 年 9 月

定 價 十七編 34 冊（精裝）新台幣 60,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淮南鴻烈》思想研究

陳麗桂 著

作者簡介

陳麗桂，臺北市人，一九四九年生，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博士，曾任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主任、實習輔導處長、文學院院長等職，現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教授。多年來從事於黃老之學、漢代學術思想，與近四十年出土簡帛文獻之研究，著有《王充自然思想研究》、《淮南鴻烈思想研究》、《戰國時期的黃老思想》、《秦漢時期的黃老思想》、《中國歷代思想家——王充》、《中國歷代思想家——葉適》、《新編諸子——淮南子》等書，並發表相關於上述三領域之研究諸文約百篇，又曾受國家圖書館漢學中心之委託，主編《兩漢諸子研究論著目錄 1912 ~ 1996》、《兩漢諸子研究論著目錄 1997 ~ 2001》、《兩漢諸子研究論著目錄 2002 ~ 2009》等書。

提 要

西漢淮南王劉安率領其門下食客所編撰的《淮南子》，不但是西漢道家思想的代表作，也是戰國以來黃老思想的集大成之作。它以先秦老莊思想為主軸，融合儒、墨、名、法、陰陽等各家學說，順應著時代需求，將老莊學說朝著人事應用與事功方面去轉化，由本體而創生，而應用，由形上到形下，推闡、顯實老莊之學，卻也終於轉化了老莊之學。

它窮盡一切時、空概念去詮釋、顯實老莊的本體「道」，俾便於人理解、掌握和應用。它借用《莊子·齊物論》七句話為問架，圍繞著《老子》「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的命題，開展出秦漢，也是中國哲學史上氣化宇宙實論的基本模式。它依循老、莊神重於形的修養要旨，暢談形、氣、神的關聯，論後期道家形、神互依、交養的修養理論，並提醒人：居住環境與水質對人體健康的影響。它參酌尚實派法家《管子》裡公平厚道的法論，結合了儒家仁義恩厚的思想，去調和申不害、商鞅、韓非一系，以尊君為最高目的的政治理論，轉化為君臣互動，重民本，公平合理的政論。它總集三代以來各家用兵之精髓，鑄鑄為本仁祖義，貴隱尚虛、講權謀、倚形勢、重陰陽、論技巧，也行間用奇的兵學理論，並詳述拜將之禮。它承襲先秦道家崇尚自然無為的傳統，以虛靜無為為行事的最高準則，並要求據此以建立事功。將「無為」詮釋為因順自然以求發展，將儒家的勤學觀點也納入「無為」的領域中，從而轉化了先秦道家「非學」的傳統，充分顯現出了老、莊而不入於老、莊，積極入世的後期道家風格。它的價值平等觀遙承《莊子》的齊物精神，而歸結於反對貴遠賤近，呼籲重視事物的真價值。它的天文學是上古天文知識的真實記錄。它的地理學含括〈禹貢〉九州與《山海經》的自然地理、人文地理，乃至神話地理。它那節令、物候與政令天人相合相搭配的理論，尤其遠承《周禮·夏小正》、《呂氏春秋》十二紀，而和《禮記·月記》同樣是規劃完整的古代官方政治作息理想年表。

此外，它還保留許多與他書不同的先秦文獻資料。全書行文既對仗，又押韻，也重修辭，處處是史料和典故，是研究文獻學與修辭學的好材料與好教本。更特殊的是：它是典型的楚人著作，無論是表達的形態，還是遣用的語辭，處處呈現出楚風格，是研究楚文學與楚語文很有價值的典籍。



目

次

第一章 劉安的生平與著作	1
第一節 劉安的生平	1
一、劉長的事蹟與謀反	1
二、劉安的事蹟與謀反	3
三、淮南王兩世謀反研議	6
第二節 劉安的著作	12
第二章 《淮南子》的內容、體系與特質	12
第一節 《淮南子》的撰作與校注	21
第二節 《淮南子》的體系與特質	23
一、規擬治國的實用目標——雜家、道家與政術	23
二、以道為主，融采閎富	24
三、本末完賅的體系與結構	27
四、沿複、鋪衍的楚文風格	30
五、俳偶與叶韻	32
六、毀譽紛歧的歷代評價	37
第三章 《淮南子》的思想要論	41
第一節 道論	42
一、道的體性與創生	42
(一) 道的體性	42
(二) 道的創生	47
1、氣化宇宙	47
2、氣、一與道	50
二、道的效用與功能	52
(一) 柔弱、超拔的老莊道論	53
(二) 因循時變的淮南道術	55
三、道德退化與仁、義、禮、樂	63
(一) 道德退化的歷史觀	63
(二) 仁義禮樂與救衰扶敗	65
四、結 論	68
第二節 修養論	69
一、緒 言	69
二、道生萬物與人副天數	70
三、人性本靜，嗜慾害之——性與情	71
四、形賤神貴、適情辭餘	74

五、氣充神旺與心、神、氣、志	81
六、由「道」到「術」——《淮南子》修養論的最終目標	87
(一) 外化而內不化	87
(二) 自得	89
第三節 《淮南子》中的陰陽學——天文	91
一、陰陽家與陰陽學	91
二、鄒衍遺說與陰陽學	93
三、《淮南子》的天文學	97
(一) 氣的創生與天象	98
(二) 天的區劃與構造	99
(三) 年的規定與月日的劃分	103
1、回歸年的確定	103
2、十二月的劃分	103
3、九州七舍與朝、晝、昏、夜	103
(四) 以北斗定天時	104
1、十二律與二十四節氣	104
2、五音、十二律及其衍生	106
3、冬夏二至與陰陽消長	107
(五) 太陰之運行、紀年與機祥	109
(六) 陰陽刑德與五行用事	115
1、刑德七舍	115
2、五行之生壯、用事與災眚	115
(七) 雌雄北斗與馱	117
(八) 干支紀日與州國配屬	118
(九) 度、量、衡與音律之訂定	120
四、結論	121
第四節 陰陽五行與神話交揉的《淮南子》地理	122
一、陰陽五行與神話意象夾揉的自然地理	122
(一) 九州、九山、九塞、九藪、八風、六水	123
(二) 八殞、八紘、八極	125
(三) 三十七條河川之導源、流向與歸趨	127
(四) 各地水質與物產	128
(五) 陰陽與氣牽繫下的自然生態與類應	

.....	129
二、五行架構下的人地與物產	131
(一) 五行的生剋與地理配屬	132
(二) 土爲中主與五行相治	133
(三) 五行的搭配與五氣之循環轉化	134
三、神話地理	135
(一) 海內仙鄉的建構——昆侖帝鄉與神物	136
(二) 海外的神話國度——三十六國及其附近的仙鄉異產	137
(三) 八風之神	138
四、數術與生物學之交揉	139
(一) 陰陽數術下的神秘孕期	139
(二) 物種的生成與演化	139
五、結論	142
第五節 《淮南子》的感應思想——兼論《春秋繁露》	144
一、傳統中國哲學中的感應模式	144
(一) 天降禍福	144
(二) 氣類相動	145
(三) 精誠感通	146
二、《淮南子》的感應思想	148
(一) 肯定天人災異	148
(二) 氣類相動	149
(三) 精誠感通	150
(四) 氣的交流與激盪——精誠感通與氣類相動的合一	152
三、《春秋繁露》中的感應理論	154
(一) 天的神性義	155
(二) 天與人的比附與合類	156
(三) 氣類相動	158
四、《淮南子》與《春秋繁露》感應論之異同	161
(一) 氣化宇宙與物類相動之合一	161
(二) 精誠感通與天降禍福的歧異	161
第六節 《淮南子·齊俗》對《莊子·齊物論》的因承與轉化	162

一、《莊子》的「齊物」論	163
二、《淮南子》的「齊俗」論	163
(一) 由「齊物」到「齊俗」	163
(二) 道德不易，趨舍禮俗不定	164
(三) 重實用宜，因時處勢	168
第七節 淮南子的無爲論	172
一、先秦諸子的無爲	172
二、淮南無爲論的特質	173
三、淮南子的無爲論	175
(一) 虛無與靜默	175
(二) 自正其道：循天保真與反己正身	178
(三) 去智與勸學	180
(四) 易簡與周數	184
(五) 柔後與因循	187
(六) 時、變與權、常	194
四、結論	198
第八節 《淮南子》的政治思想	199
一、政治的目的與原則	201
二、君道與臣操	205
三、用人爲官	210
(一) 用人	210
(二) 治官	213
四、勢與法	215
(一) 勢	215
(二) 法	216
1、法之功能與特質	216
2、法的設立與依據	218
3、法的施行與用賢	219
4、仁本而法末	220
六、結論	221
第九節 淮南子論兵	224
一、緒言	224
二、《淮南子》以前諸子論兵	224
(一) 儒家論兵	225
(二) 墨家論兵	225
(三) 道家論兵	226

(四) 法家論兵	226
(五) 兵家論兵	227
(六) 《呂氏春秋》論兵	230
三、《淮南子》論兵	232
(一) 兵之源起與仁義	232
(二) 兵本在政，以德止爭	234
(三) 《淮南子》之兵術	236
1、隱形與持靜	236
2、因乘而迅疾	238
3、權、勢與用奇	240
4、論將	243
附錄一 淮南多楚語——論淮南子的文字	247
一、「新特」「沿複」的《淮南子》用字	247
二、淮南多楚語	252
三、淮南與楚域	265
附錄二 《淮南子》解老	267
一、漢人解老——由道至術	267
二、承襲與創造兼具的《淮南子》解老	268
(一) 深入理解與創造性詮釋	268
(二) 經世而尚用	270
(三) 鋪衍以顯實	271
(四) 博採以轉化	273
1、道與理、數、術	274
2、柔後因循、用弱而強	274
3、有為無為與去智勸學	277
4、氣化宇宙與精氣養生	277
5、氣類感通、精誠相動	279
三、結 論	280
參考書目	283

第一章 劉安的生平與著作

第一節 劉安的生平

一、劉長的事蹟與謀反

作為西漢道家思想總代表的鉅著——《淮南子》，是西漢早期淮南王劉安（西元前一七九～一二二年）率門下賓客撰寫而成的。根據史書的記載，淮南王劉安是西漢淮南厲王劉長的兒子，劉長（西元前一九八～一七四年）則是漢高帝劉邦最小的兒子，母親本是趙王張敖美人。高帝七年（西元前二〇〇年），韓王信降匈奴，高帝將兵往伐，過趙，趙王張敖執禮甚卑，高帝箕踞詈罵，十分粗魯。趙相貫高不平而勸王謀反，不獲同意，遂私與心腹，瞞著趙王，謀刺高帝。高帝八年（西元前一九九年）冬，帝二度北伐，擊韓王信餘黨於東垣，返途又過趙。張敖獻美人，一夜侍幸而有身，張敖為她另築館舍以待產。貫高等人埋伏在「柏人」準備行刺，卻因高帝忌諱於地名柏人不吉祥（音近「迫人」），不肯留宿而不果。高帝九年（西元前一九八年）十二月，行刺事洩，張敖一家被補入獄，美人也受牽連，把懷孕生子的事透過獄吏上奏天子。時高帝正氣趙王，不加理會。美人之弟趙兼透過辟陽侯轉求呂后，呂后嫉妒，不肯為她說項，辟陽侯也不敢力爭。美人生下嬰兒後，含恨自殺。官吏因此送上襁褓中的嬰兒，天子這才後悔，令呂后撫養，而將美人安葬於她的故里——真定。高帝十一年（西元前一九六年），淮南王英布謀反，天子親自率兵攻滅英布，因封趙美人的嬰兒劉長為淮南王。

淮南王劉長自幼失母，常依附呂后，呂后專權時期因此蒙寵無患害，只是內心常怨辟陽侯，卻不敢表露。到文帝即位時，高帝的兒子只剩文帝和劉長。劉長自以為天子至親，常傲慢乖戾，不守禮法，天子一再寬赦他。文帝前元三年（西元前一七七年），入京朝見天子，態度相當跋扈。曾隨天子入御苑打獵，與天子同車，常稱天子「大哥」。劉長天生神力，能舉鼎，前往請見辟陽侯，抽出袖中預藏的金錐錐殺他，又令隨從直斷其頭，然後直奔闕下，肉袒謝罪。文帝同情他為母復仇，不加罪。當時，上自薄太后，下至太子、公卿大臣皆畏忌他。劉長回國後因益加放肆，不遵奉漢法，出警入蹕、專斷、自訂法令，幾次上書，態度都不恭順，文帝深感為難，卻又不便親加責備。帝舅薄昭遵奉上意，致書劉長，屢加規諫責數，勸其恭謹收斂，劉長得書，不悅。

文帝前元六年（西元前一七四年），男子但等七十人與棘蒲侯太子柴奇，謀畫以輦車四十乘在谷口謀反，派人勾結閩越匈奴，事涉劉長。長安下令查辦，派人召淮南王。王至長安，丞相張蒼，典客馮敬察舉罪狀，與宗正、廷尉等細奏劉長歷來諸種不法，並且說：大夫但、士伍開章等七十人與棘蒲侯太子柴奇謀反，事跡敗露，長安尉往補開章，劉長先匿不交，後預謀殺人滅口，葬其棺槨衣衾於肥陵，誑騙官吏「不知何在」。旋又佯裝聚土為墳，豎木標示開章葬處。列侯、吏二千石等議罪大臣四十三人一致裁斷：當依法究辦。天子裁定赦免死罪，廢去王爵。官吏奏請發配西蜀嚴道邛邛，並盡誅同謀者，以輜車依次傳送劉長。劉長不堪折辱，對侍者說：「誰說老子好勇？我只因傲慢聽不進自己過錯，以故至此。」於是絕食而死。所傳送各縣都不敢打開檻車封條，至雍，雍令打開，上報死訊，文帝悲慟，後悔不聽爰盎之諫，終失淮南王。於是令丞相御史追捕各縣傳送淮南王時不開封饋侍者，皆斬首，並以列侯之禮葬淮南王於雍，設守冢三十戶。文帝前元八年（西元前一七二年），同情淮南王四子年幼（皆七、八歲），於是，封長子安為阜陵侯，次子勃為安陽侯，三子賜為陽周侯，四子良為東城侯。文帝十二年（西元前一六八年），傳來有關淮南王的民歌：「一尺布尚可縫，一斗粟尚可舂，兄弟二人不相容。」文帝深心有感，於是，遷城陽王王淮南舊地，而追遵淮南王劉長為厲王。文帝十六年（西元前一六四年）又徙淮南王回王城陽，而立厲王三子（時東城侯劉良已死，無後），三分淮南舊地為王：阜陽侯安為淮南王，安陽侯勃為衡山王，陽周侯賜為廬江王。

二、劉安的事蹟與謀反

淮南王劉安爲人個性與其父劉長截然相反，喜讀書、鼓琴，不喜射獵、鬥狗、馳馬，頗思行陰德，撫循百姓，流名聲。曾招徠賓客方術之士幾千人，修道煉丹、著書立說。當時武帝剛即位，也好學術、典籍。以劉安爲伯叔輩，又學識廣博、口才好，善爲文辭，很敬重他，每有詔書下淮南，總令大文豪司馬相如等起草才敢發出。建元二年（西元前一三九年），劉安第一次入朝武帝，獻上所剛完成的新書——《內篇》，天子十分喜愛而祕藏起來，又令他寫〈離騷傳〉，清晨受詔撰寫，朝食時分已獻上。劉安同時又獻〈頌德〉及〈長安都國頌〉。每設宴賜見，與天子談論，論題廣及政治得失、方技、賦頌，總至黃昏日暮才休息。

據說劉安當初入京朝見天子時，太尉武安侯田蚡和他原本十分交好，前往霸上迎接，告訴他：「當今天子無太子，你是先皇帝直系孫，又行仁義，天下無不知。天子一旦駕崩，皇位非你莫屬。」據說，淮南王聽後大喜，厚賂武安侯。淮南王跟前的群臣、賓客，多是江淮一帶的輕浮之士，常以厲王劉長的死刺激劉安。建元六年（西元前一三五年），有彗星出見，淮南王內心納悶。有人告訴淮南王：「從前七國之亂時，也出彗星，長達幾尺，尚且流血千里。現在彗星橫過天際，天下兵當大起。」據說劉安內心以爲，天子無子，天下一旦生變，諸侯定起相爭。因積極準備攻戰之具，儲存金錢，賂送各郡國。遊辯之士又妄造妖言，阿諛淮南王。淮南王大喜，多所賞賜。王有女兒叫劉陵，聰慧好口才，王很疼愛她，多給金錢，令她到長安爲反間，暗中交結天子左右之人。元朔二年（西元前一二七年），天子賜淮南王几杖，准予免行朝覲之禮。

淮南后名荼，頗得寵倖，生子名遷，立爲太子，娶皇太后外孫脩成君（武帝異姓之姊）之女爲太子妃。據說淮南王爲籌畫各種謀反事宜，怕太子妃知道而洩密，於是與太子密謀，令太子假裝不加愛倖，三月不與同寢。淮南王佯裝怒責太子，閉鎖房門，迫使與太子妃同室，太子終不近妃，太子妃求去，淮南王於是上書道歉並遣回太子妃。王后荼、太子遷及王女劉陵，專擅國權，侵奪人民田宅，胡亂繫補人。太子劉遷學劍，自以爲無人能及，聽聞郎中雷被善用劍，召與較量。雷被再三辭讓不果，誤傷太子。太子怒，雷被畏懼。此時長安爲擊匈奴，發函地方：有欲從軍者，逕至長安。雷被欲往，太子幾度譖毀之於王前，王使郎中令加以斥免，以警效尤。元朔五年（西元前一二

四年)，雷被逃往長安，上書表白其事。長安下令廷尉及河南令，於河南審理其事，逮捕淮南太子。據聞淮南王、王后原不欲交出太子，欲立刻發兵，卻又猶疑不定。

十多天後，詔書下來，就地審問太子，不捕送河南，因作罷。淮南不滿氣壽春丞阿承王意，不交出太子應詔書，彈劾他不遵奉命令。淮南王求相通融，相不理。淮南王於是派人上書告淮南相，詔令廷尉處理。查辦之下，種種跡象牽涉到淮南王。漢公卿請捕辦淮南王，王恐，想發兵。太子獻計：朝廷使者一旦來捉王，王可令人穿衛士服，持戟立王旁，一旦情況有異，即刺殺使者，太子同時令人刺殺淮南中尉，屆時再舉兵，不晚。當時，朝廷並未批准公卿之奏，只派中尉宏就地詢問淮南王，淮南王看漢中尉面色和悅，只問雷被事件，自料無罪過，因此未發兵。中尉回報，處理該案的公卿說：「淮南王安阻擋志願奮擊匈奴的雷被等人，抗詔令，當棄市。」詔令不允；又請廢其王，天子又不許；再請削去封地五縣，天子只准兩縣，並派中尉宏赦免其罪，削地以示罰。劉安起初聽說公卿請處死罪，又聽說長安使者到來，恐懼被捕，乃與太子謀劃依計行事。中尉一至，賀王無罪，王因此不發兵。其後卻自歎平日行仁義，遭削地，深以為恥，思反更甚。

淮南使者從長安返回，常妄言，言天子無子，王即心喜；言朝廷欣欣向榮，天子得子，王即怒。王並早晚與左吳等人細察地圖，沙盤推演軍隊出入狀況。以為：天子尚無太子，一旦駕崩，大臣必先徵詢膠東王或常山王，諸侯群起相爭，不能無備。

淮南王有庶子名不害，年紀最大，王不疼愛，王后、太子亦不以禮相待。不害之子名建，才能高而有怨氣，常恨太子不認可其父。時武帝下推恩之令，諸侯皆得分封子弟為侯。淮南王有兩子，遷為太子，劉建之父不害卻不得分封。劉建因此暗通外人，欲害太子，代以其父。太子知情，幾次加以繫捕毒打。劉建悉知太子想謀殺漢中尉之事，於是讓好友嚴正上書天子，訴說淮南王孫劉建高才，而淮南王、王后、太子常迫害劉建父子，劉建全知淮南王陰謀事。書上後，天子下令廷尉到河南處理此事，時為元朔六年（西元前一二三年）。而前辟陽侯審食其之孫審卿，與丞相公孫弘交好，恨當年淮南厲王雖殺其祖父，也暗蒐淮南王反事，構陷於公孫弘前。公孫弘於是懷疑淮南王有叛謀，深入追查。後河南郡審問劉建，供出太子劉遷及其黨羽。

起初，淮南王數以舉兵謀反之事問伍被，伍被常以吳楚七國之亂為戒相

勸諫，未見採從。劉建被審問時，據聞淮南王恐密謀事洩，欲發兵，又問伍被。伍被為陳說各種發兵應變狀況，淮南王於是銳欲發兵。乃令官奴入宮中，制作皇帝印、丞相、御史大夫、將軍、中二千石、都官令丞印，以及鄰近郡縣及太守都尉印，甚至漢使節法冠。欲依伍被之謀，令人佯裝得罪淮南王而西入京，事奉大將軍、丞相。有朝一日發兵，即為內應，刺殺大將軍衛青，勸說丞相公孫弘。又欲假稱宮中失火，趁救火之際，謀殺相二千石。又欲派人假稱南越入侵，趁勢發兵。謀劃過程中，廷尉上奏劉建所供劉遷謀反事，天子遣廷尉與淮南中尉逮捕太子。王與太子欲殺相二千石以發兵，而內史、中尉不能配合，因作罷。其後，太子願就捕，淮南王亦欲作罷，應允太子，太子自殺，不死。不久，伍被前往官府投案，自訴參與淮南王謀反。官吏因逮捕太子、王后，圍王宮，悉捕國中賓客，搜得相關器物，上奏。一時牽連所及之列侯二千石與豪傑有數千人，皆以罪輕重受誅罰，依次是：陽陵景侯傅偃參與謀反，誅；廣平敬侯薛稷受賄賂，免；安平敬侯鄂但與劉安相通，遺書稱「臣」，棄市（《漢書·高惠、高后、孝文功臣表》）；岸頭侯張次公與劉陵姦，受財物，免（《漢書·景、武、昭、宣、文武功臣表》）；有利侯釘遣淮南王書，稱「臣」，棄市（《漢書·王子侯年表》）。列侯之外，據《漢書·景十三王傳》的記載：膠東康王寄與江都王建都「微聞其事」，頗知「陰謀」，因此，膠東康王「私作兵車鏃矢、戰守備」，江都易王亦「作兵器」以待機。及淮南事發，膠東康王「意自傷，發病而死。」江都易王則「使人多推金錢，絕其獄。」終以謀反問罪而自殺。安弟衡山王賜亦牽連在此事件中，即問而自殺，除國。參與審理此案的諸侯、列侯共四十三人，都主張以謀反之罪論定淮南王。天子使宗正持符節審理此事，未至，王自殺。王后、太子及參與其謀者悉遭搜捕誅滅，黨羽死者數萬人，封國免為九江郡。主審此次反獄者，為董仲舒弟子呂步舒，因為早在建元六年六月間，宮中高廟、高園先後發生火災。當時董仲舒居家推度，引《春秋》定公二年五月魯兩觀之災，說明這兩度火災乃「天語天子廢其不當立者」，「視親戚貴戚在諸侯遠正最甚者，忍而誅之……視近臣在國中處旁仄及貴而不正者，忍而誅之。」草稿未上，主父偃竊而上奏，天子召視諸儒，呂步舒不知是老師推度的，斥為大愚，仲舒為此幾被處死。後淮南王伏罪，天子思仲舒前言，使呂步舒持斧鉞治獄，依春秋「罪在外者，天災外；罪在內者，天災內」之義，斷於外，不請，時為元狩元年（西元前一二二年）之事。以上是史載劉安生平大事。

劉安生平好爲學論道，賓客尤多方士，及獲罪，舉族夷誅，賓客多受牽連，死後，人因傳其與方士得道成仙，舉家併雞犬一齊升天。《博物志》、《水經注》、《搜神記》並載其升天、得道遺址，與八公山、八公石、八公紀、劉安廟，八公初謁劉安事蹟。《抱朴子》並結合謀反、升天二事爲一，謂劉安升天後，見玉帝，言語猖狂，舉止無狀，自稱「寡人」。玉帝大怒，貶謫他去守天廚三年，凡此皆可見劉安事蹟在當代及後世之迴響。

三、淮南王兩世謀反研議

在歷史上，劉長、劉安父子都以謀反罪名定讞而自殺。兩千年來，學者對於這兩樁史書言之鑿鑿的事件，卻多有疑慮。錢穆、徐復觀、鄭良樹等人對此都表示過不同的意見，或以爲半出朝廷的「羅織」，或以爲是「莫須有」的「大冤獄」，或以爲史、漢本傳所載多「虛詞」而「非事實」。然而，卻又未必有更充分的證據足以推翻其記載，總是緣於感覺上的主觀判斷居多。

實則，有關劉安一家的反事，光是史漢本傳的記載，就存留不少疑竇，本傳、他傳，乃至書、志間對同一事件的記載，亦多含混不實，甚或自相矛盾，在在足以論證史載劉安一家兩世反事之虛虛實實，不盡可信。

就劉長之謀反而言，按照史漢本傳的記載，劉長獲罪的直接引線，固然是柴奇的謀反事件。但對於這一事件的記載，《漢書》本傳前後相繼出現兩種不大一致的說法。本傳先說：

（文帝）六年，（劉長）令男子但等七十人與棘蒲侯柴武太子奇「謀」以輦車四十乘反谷口，令人使閩越、匈奴。

已指明劉長與柴奇爲主謀，男子但等七十人則受令於劉長。然而，隨後講到劉長應召至長安，議罪大臣開列他的罪狀時，卻又說：

大夫但、士伍開章等七十人，與棘蒲侯太子奇謀反，欲以危宗廟社稷，謀使閩越及匈奴，發其兵。事覺，長安尉奇等往捕開章，長匿不予，與故中尉簡忌謀殺以閉口，爲棺槨衣衾，葬之肥陵，謾吏曰，不知安在。又陽聚土樹，表其上曰，「開章死，葬此下」。

則又以棘蒲太子爲主謀者，但與開章等七十人爲參與者。而劉長的罪，只因他收容開章，長安尉前往捕開章時，劉長沒有交出開章，而且舉止反覆不自安倒並沒有提到劉長與這事有直接的關係。而這兩段文字，前一段是班固敘述這事最後的判決，後一段是班固補敘當時議罪的詳情。我們如果把這兩段

文字視為可以並存不悖，則此次謀反事件的主謀似乎該是柴奇，但與開章則參與其事，劉長的獲罪，似乎只是因為他與這些人有相當的關係：（一）他結交柴奇（二）他收容開章（三）尤其當京吏往淮南逮人時，劉長的反應嫌疑重大：他忽而佯稱不知，忽而騙說已死，及至無以隱瞞時，又害怕而跟中尉相謀殺他。到此，劉長縱不與謀，也脫不了干係。所以班固前一段文字便根據當時朝廷判定的結論，說劉長也是主謀，但與開章等人既投靠在他的門下，自是受他之「令」，劉長因此也就真是「謀為東帝」了。

事實上，我們如果仔細地體味一下廷尉等議罪大臣們對他所作的罪奏，這次的反事，縱然真有其事，也僅只於「謀」的階段而已，至劉長應召入京以前，一直沒有任何反事發生。而劉長入京，廷尉們雜奏他的罪，除了判定他圖謀反叛、勾結閩越匈奴外，並總結舊賬，說他收匿罪亡、拒賜、不拜、驕慢不守禮。而所謂「謀」反的罪嫌，恐怕還是來自他結交柴奇、私匿開章。開章的身分是「士伍」，避罪淮南。柴奇則出身侯門，年少而「奇狡」，大抵與劉長的少年王侯，負材驕勇，頗為相得。而開章之所以避罪淮南，正因劉長平日有收聚罪亡的作風。這些收聚罪亡，結交「奇狡」少年的作風，正如他登門椎殺列侯一般任俠而剛勇敢當，薄昭責書說他「慈惠而厚、貞信多斷」，又說他「貴布衣一劍之任、賤王侯之位」，都多少說中了劉長任俠廣交的宿習。再證諸其後長子劉安廣招賓客的個性，益見骨血淵源。所不同的，一武一文，所「招」甚不相類而已。因此，我們可以說，劉長「謀反」罪的構成，實際上並不在有任何明確的事實，而完全肇因於他平日那些不良的個性和行為。往日那些不守漢法、違令亂紀、收聚罪亡等不法行為，都給這次的謀反罪名構成很充分的嫌疑，何況臨事時，他反應也不良。正因為劉長這次的「謀反」，實際上並無任何明確的事實，所以劉長一被判定廢徙，袁盎立刻諫文帝，淮南王不堪「暴折」，賈山也上訴：「淮南王無大罪，宜急令反國。」（《漢書·賈山傳》）。對於這些訟諫，文帝的答覆是：「吾特苦之耳，令（改過則）復之。」（《漢書》本傳）。我們如果把這些話，參核著劉長聞召立至的反應，和他臨死所吐「驕不聞過」的哀音推想起來，劉長這次的「謀為東帝」，顯然冤情深重，就是文帝本人似乎也深深了解。問題就在京吏去抓開章時，劉長一反往日的剛勇果決，變得倉皇不安、反覆不定。如此倉皇反覆的反常舉止，才真正害死了劉長，讓他無以洗脫與反的罪嫌。

就劉安的謀反而言，照史傳的記載，最初引發劉安興生謀反動機的，該